

附件二、河南省 2026 年临床检验室间质量评价活动计划安排：

次	计划日期		计划开展专业项目
第一次 EQA 评价计划	质评物发放日期	3 月 9 日-16 日	临床常规化学、全血细胞计数、临床免疫学、临床微生物学、凝血实验、PCR、尿液化学分析、特殊蛋白、肿瘤标志物、临床干化学、血气分析、脂类分析、临床输血相容性检测、新冠病毒核酸、心肌标志物、内分泌测定
	上报截止日期	3 月 27 日	
	结果报告日期	4 月 7 日前	
第二次 EQA 评价计划	质评物发放日期	6 月 1-8 日	临床常规化学、临床免疫学、临床微生物学、临床干化学、血气分析、新冠病毒核酸
	上报截止日期	6 月 18 日	
	结果报告日期	6 月 30 日前	
第三次 EQA 评价计划	质评物发放日期	9 月 1-7 日	临床常规化学、全血细胞计数、临床免疫学、临床微生物学、凝血实验、PCR、尿液化学分析、特殊蛋白、肿瘤标志物、临床干化学、血气分析、脂类分析、临床输血相容性检测、新冠病毒核酸、心肌标志物、内分泌测定
	上报截止日期	9 月 17 日	
	结果报告日期	9 月 30 日前	

1、室间质量评价质评物发放方式：各临床医疗机构参评实验室的质评物由省临床检验中心委托郑州金域达物流部在规定的日期直接配送至各参评实验室。收到质控品后需及时在线提交样品接收信息。以上活动时间安排会随机调整，每次配

送的具体时间和要求以检验中心官网（www.henanccl.cn）通知为准。

2、实验室收到质控样本的当日登录 BiQAS 系统完成电子签收。签收质控品时，请与送达人员当面核对各项质控品的种类、数量是否相符，确认质控品和相关材料包装完整、无破损缺失或编号错误。如有任何问题请与省检验中心联系，以便及时补发新的质控品。

3、质评物检验与结果报告：实验室应严格按照各专业室间质量评价计划的“活动安排与注意事项”（扫描样品盒签上的二维码下载）进行质评物保存、检验前准备和检验。在规定日期前回报检验结果和相关信息。实验室还须上报规定月份定量检测专业检验项目的室内质量控制信息和数据。

4、统计结果和室间质量评价报告的获取：实验室直接从网上获取室间质量评价相关数据统计结果报表。省检验中心将按照“结果报告日期”及时对上报数据进行统计分析。

5、参评实验室必须严肃认真对待每一次室间质量评价活动，不允许串通或伪造结果，一经发现，将对参加者的能力评定为不合格。如发现仪器、试剂厂家参与结果串通，该企业将被移除出仪器、试剂厂家目录库，临床检验中心会向卫生行政部门上报其相关行为。

6、年度室间质量评价证书：在年度所有室间质量评价计划结束后网络下发电子版证书。